《宁波市化工园区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指南》编制说明

|  |  |
| --- | --- |
| **规范条文** | **主要依据或参考资料** |
| 3.1工业互联网平台 |  |
| 3.1工业互联网平台 | 《“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是通过工业互联网在安全生产中的融合应用，增强工业安全生产的感知、监测、预警、处置和评估能力，加速安全生产从静态分析向动态感知、事后应急向事前预防、单点防控向全局联防的转变，提升工业生产本质安全水平。 |
| 3.2数字孪生 |  |
| 3.2数字孪生 | 《“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年）》（三）深化工业互联网和安全生产的融合应用8. 深化数字化管理应用。支持工业企业、重点园区在工业互联网建设中，将数字孪生技术应用于安全生产管理。实现关键设备全生命周期、生产工艺全流程的数字化、可视化、透明化，提升企业、园区安全生产数据管理能力。 |
| 3.4安全生产 |  |
| 3.4.1安全生产监管 | 浙江省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二）应急管理数字化改革工程5．深化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平台建设。接入地质灾害、海洋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城市内涝、地震和森林火灾等灾害风险信息，构建自然灾害风险一张图、专题图、区域图；建立综合灾害风险评估模型、风险管控指标评价体系和管控力指数；拓展“安全码”场景运用，实现“数据共享、应用协同、场景可视、精准管控、指挥高效”等功能。 |
| 3.4.2风险分级管控 | 《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实施指南（试行）的通知》四、重点工程三、坚持体系融合、突出工作实效各地要统筹兼顾，加强与现有安全管理体系之间的融合。已建立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双重预防机制等安全管理体系并运行良好的企业，“安全风险管控”要素达到或者优于《实施指南》要求的，继续按照现有体系运行；企业现行安全管理体系不够完善，“安全风险管控”要素未达到《实施指南》要求的，要在现行安全管理体系中，补充完善相关“安全风险管控”要素，并组织好实施；其他企业，应按照《实施指南》的要求，建立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并保持体系有效运行。要加强与安全生产数字化建设对接融合。通过企业风险管控体系建设，结合小微企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综合整治情况，进一步摸清企业安全风险底数，以企业风险识别、分级管控的成效，为安全生产数字化建设提供支持。同时，通过安全生产数字化监管平台，督促企业有效开展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 |
| 3.4.3隐患排查治理 | 《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实施指南（试行）的通知》四、重点工程（一）风险普查与隐患排查工程全面实施灾害事故风险防控能力提升行动，完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企业安全生产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建立健全风险基础数据库，编制灾害事故风险区划，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辨识与评估。 |
| 3.4.4特殊作业管理 |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工业互联网+ 危化安全生产”试点建设方案》的通知实现对作业人员数量、人员身份资质等方面的认证及监管；对各类人员不安全行为（如脱岗、进入危险区域等）进行识别、监测及管控；结合生产工艺设备升级，对违规操作、误操作和未授权操作等进行防范；探索基于人员行为因素的标准操作规程智能设计与实施。 |
| 3.5危化品运输管理 |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七、加强信息化监管（一）完善监管平台功能。强化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联防联控，完善省危险化学品风险防控大数据平台功能，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处置等环节的协同管理，实现经信、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和市场监管等部门的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二）加强车辆动态监控。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应配备车辆动态监控室（区）及符合规定的专职监控人员，建立健全动态监控管理制度，开展实时监控，监控工作不得委托第三方。鼓励第三方协助开展车辆动态监测服务，为政府部门履行监管责任和运输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供技术支撑。对未按规定接入联网联控系统、未有效执行交通违法动态信息处理制度或未按规定配备专职监控人员的，依法按《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相关规定予以处罚；对未按规定实行监控的，依法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 3.6应急管理 | 浙江省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完善应急管理数据库。梳理各地各部门应急管理数据资源，编制数据资源目录，制定应急管理数据标准规范，依托全省公共数据共享平台，统筹规划建立数据资源共享服务体系，进一步整合应急管理数据，融合相关行业和互联网数据，建成覆盖灾害事故、管理对象、应急力量和应急资源的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管理的专题数据库。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救援功能，提高事件信息报送效率，智能生成应急救援建议方案，实现快速精准救援。 |
| 3.7封闭化管理 | 《关于促进化工园区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原〔2015〕433号）第十三条：实施封闭管理。鼓励大型园区或距离周边居民区较近的园区实行封闭管理。对暂时无法进行封闭管理的，应当首先对重大危险源和关键生产区域进行封闭化管理。 |
| 3.8数据接入 | 浙江省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2）重大危险源管理。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为基础，结合设备设施信息数据库，拓展对安全阀、紧急切断阀、消防泵、安全仪表系统等安全设施状态实时监控；以温度、液位、压力、可燃气体浓度、有毒气体浓度、组分、流量等重大危险源重点监控参数以及视频智能分析信息和联锁投用情况、能源（水电气风热等）综合管理数据为基础，结合周边地理、气象环境条件、人口分布、历史事故信息等建立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预警模型，实现对安全风险全面监测并精准预警。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项目外，企业应通过应急管理部门官网等渠道将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价报告全文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和查询。 |